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医疗”、“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以及深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光大证券”）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23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6月24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网上申购日为2022年6月24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2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5、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阅读2022年6月23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上的《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会后事项。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2022年6月2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1.42倍。本次股票发行价格26.2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8.00倍，低于2022年6月2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31.42倍，低于2022年6月2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28.83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3、本次公开发行新股1,70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为32,720.06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26.23元/股，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44,591.0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5,616.7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8,974.24万元。超出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4、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五洲医疗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015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五洲医疗”，股票代码为“301234”，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五洲医疗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1,700万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其中网上发行1,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6,800万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3、发行人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在产品开发和创新、产品性能及质量保障、生产效率等方面均达到或优于行业主流技术水平

发行人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及创新能力。自设立以来，发行人从产品创新、管理体系创新、工艺优化等多维度提升自身科技创新能力，依靠持续创新获得发展动力，保持了较好的成长性。公司目前已获得78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项（为国外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65项，外观设计专利12项（含国外外观设计专利1项）；共取得12项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其中，III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10项，II类医疗器械证书2项；16项产品已通过欧盟CE认证，14项产品已获得美国FDA产品列名，具备较强的产品开发及创新能力。2021年，发行人被工业和信息化部列入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发行人“一次性注射器数字化车间”被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2021年安徽省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2022年，发行人被安徽省安庆市人民政府评选为“安庆市高新技术企业30强”，是发行人具备创新能力的重要体现。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产品开发和创新、产品性能及质量保障、生产效率等方面均达到或优于行业主流技术水平，具体体现为：

A.产品开发方面

发行人产品规格丰富，尤其是安全型新产品在行业内部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发行人安全注射器、安全注射针、安全采血针品种分别有10项、11项、8项，而根据可比公司2021年年报，采纳股份此三类安全型产品分别有2项、2项、4项，康德莱的此三类安全型产品尚处于注册阶段，三鑫医疗未披露相关信息。

B.产品性能及质量保障方面

同行业可比公司康德莱、三鑫医疗未公开披露其产品性能相关的技术参数，发行人将自身技术水平与行业标准及采纳股份进行对比，具体如下：

a.滑动性能

发行人各类规格无菌注射器的最大初始力（0.7-10.5N）、最大平均力（0.6-9.5N）均优于主流技术水平（分别为10-30N、5-15N）；发行人技术水平与采纳股份技术水平一致。

b.器身密合性

发行人各类无菌注射器器身密合性可达负压-88Kpa60秒无泄漏、正压200-300Kpa无泄漏，与主流技术水平及采纳股份技术水平一致。

c.残留量控制

发行人各类无菌注射器最大残留量可控制在0.05-0.09ml之间，优于主流技术水平的0.07-0.20ml，发行人技术水平与采纳股份技术水平一致，采纳股份规格型号少于发行人，无2mL、2.5mL、50mL三个规格。

d.穿刺力

发行人各类安全注射针穿刺力最大值仅0.9N，优于主流技术水平1.15N，其中，1.1-1.2规格的穿刺针穿刺力（最大值仅0.9N）优于采纳股份技术水平（最大值为1.0N）。

e.分离力

发行人各类安全注射针的分离力均超过主流技术水平，针管及针座连接牢固度较高。

f.安全性

发行人安全注射器具有防意外刺伤医护及回收人员的功能，且解锁力超过10N，主流技术水平下安全注射器使用完毕后针尖处于裸露状态。

C.生产效率提升方面

发行人在充分保障产品质量的基础上，紧跟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在上料、模具冷却、注塑、印线、组装、检测、热能收集、配方等主要工艺环节，充分利用智能制造技术、节能环保技术以及相关新材料技术不断提升生产效率。

⑪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增长空间大

A、发行人主要销售市场的需求强劲

经过多年的业务拓展以及客户资源积累，发行人已经在世界范围内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产品出口到80多个国家的300多个客户，其中主要销售市场为俄罗斯、德国、意大利等欧洲国家及土耳其、巴基斯坦等亚洲国家。

欧洲国家的人均收入水平较高且国家卫生医疗保障制度较为完善，使得人们普遍对于医疗健康的重视程度较高，根据Medtec？Europe统计，欧洲在医疗健康领域的花费约占到GDP的10%。无论是从医疗企业数量、医疗领域从业人员总额还是医疗方向的专利申请数量来看，欧洲整体的医疗市场发达程度均位于前列。2017年欧洲医疗市场规模约1,150亿欧元，为仅次于美国的第二大医疗市场。过去十年欧洲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平均增长率为4.3%，各年均保持2%-5%的增长率。就细分领域医疗器械而言，德国和意大利为欧洲第一大和第四大医疗器械市场，占比分别为27.4%和10.2%。就贸易结构而言，中国已经成为了欧洲在医疗器械领域的第二大合作伙伴，2017年欧洲从中国进口的医疗器械总额占其总进口额的12%。

而亚洲和非洲因为人口密度高，医疗保健支出逐年增长，将成为医疗器械的两个关键利润增长点。以发行人的主营产品为例，2014年至2018年，全球注射器、输液器和穿刺针的进口额从302.12亿美元增长至365.10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4.85%。而在增长率前二十大国家中，亚洲和非洲国家有9个，其中巴基斯坦2014年到2018年进口额的年复合增长率为19.54%，位列全球第十二。

根据UN Comtrade数据统计，2018年全球注射器、输液器和穿刺针的进口金额合计为365亿美元，其中美国、荷兰、德国、中国、日本、比利时、法国、英国、意大利、墨西哥的进口额位列前十，合计占全球进口额的69.15%，美国为最大的进口国，进口额达66.32亿美元，占全球进口额的18.17%。根据Transparency Market Reserch的统计分析，预计到2023年，北美地区的一次性注射器收入将保持其主导地位。

B、公司拥有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丰富的产品线，具备较强的新产品开发实力，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行老产品结构优化及安全类新产品开发，不断丰富输注类医疗器械产品的规格、型号，同时根据市场及客户的反馈信息进行持续改进，目前形成了以注射器、输液输血器、医用穿刺针等为核心的医疗器械产品体系。

自成立以来，公司每年新增取得的产品认证情况如下：

注：其中无框为CE认证；红框为国内产品注册；蓝框为FDA产品列名。

输注类产品与人体接触，其安全性能与患者的健康息息相关，公司对产品质量始终严格把控，按照YY/T0287-2017、ISO13485标准、欧盟MDD指令、美国QSR820等法规体系建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且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把对产品质量的控制贯穿于研发、选料、生产及销售等各个环节，进一步增强了客户粘性，保障了客户群的稳定性，促进了销售收入的增长。

C、公司市场开拓取得持续进展，营销网络不断完善

公司坚持“追求卓越品质，呵护人类健康”的经营理念，始终如一生产用户信赖的医疗用品。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渠道，积累了长期、稳定的客户资源。目前业务范围已经覆盖欧洲、亚洲、美洲、非洲等地区，每年发生交易的客户数量保持在200家左右。营销网络的完善保障了公司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

此外，公司积极通过会展等方式不断拓展境内外客户。2022年，公司成功通过国际知名医疗企业MCKESSON及MEDLINE的供应商体系审核，顺利进入MCKESSON和MEDLINE的合格供应商名单。

MCKESSON系北美第一大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商，2021年营业收入2,382.28亿美元，位居《财富》世界500强第12位；MEDLINE系美国规模最大的私人跨国医疗设备、医疗用品制造商和卫生保健用品生产商和分销商之一，根据Medical Design & Outsourcing发布的统计信息，其2021年营业收入175.00亿美元，在全球医疗器械公司百强榜单中位列第6。

根据发行人与MCKESSON及MEDLINE的前期沟通，发行人有望自2022年开始获得客户安全头皮针式采血针、安全笔针式采血针、注射器等多个类别的产品订单。通过服务国际知名客户，发行人未来市场空间将得到进一步扩大。

截至2022年6月11日，发行人在手订单金额21,325.59万元，与2021年末相比增加21.40%，预计2022年经营业绩将呈快速增长态势。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21年12月开工建设，项目建成后，相关产品产能将大幅提升，从而缓解目前的产能紧张状况，为未来业绩增长提供有效支撑。

⑫发行人的竞争优势总结

A.聚焦输注类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

与国内外同行业公司提供综合性医疗产品相比，发行人一直深耕一次性使用输注类医疗器械这一细分领域，产品、工艺、设备等的开发及升级、员工技能的培训以及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等，均有针对性地围绕注射器、输液输血器、医用穿刺针等输注类产品而展开，在输注类这一细分领域构筑了比较竞争优势。

一次性使用无菌输注类医疗器械下游应用广泛，随着医疗行业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大及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医疗器械产品规格型号不断丰富，更新换代不断加快，发行人的技术创新能力及综合实力不断提升，在研发及生产方面均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在投料、注塑、印线、组装、灭菌等各个环节均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及技术诀窍，尤其是在安全类产品如安全采血针和安全注射针上具备了较为深厚的技术积累，为发行人参与市场竞争提供了有力保障。

因此，在一次性使用输注类医疗器械这一细分领域，发行人生产过程及产品质量更为稳定，产品成本更低。

B.自主创新优势

发行人始终坚持“生产一代、试制一代、研究一代和构思一代”的产品升级理念，不断提升现有产品质量、优化生产工艺并结合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新产品的创新研发。

在质量管理体系方面，公司建立的体系已经过多个国家卫生监管部门、相关第三方公告机构及客户等的审核、认证，质量体系持续有效运行，产品质量被广泛认可；在工艺方面，公司在一次性无菌输注类医疗器械的研发及生产方面均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逐渐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及技术诀窍，尤其是在安全类产品如安全采血针和安全注射针上具备一定的技术积累，在主要生产环节形成了核心技术；在产品创新方面，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的开发以及老产品的结构优化，做到产品迭代和创新，满足客户需求。

目前公司的传统输注与穿刺产品稳定性较高，在国内外客户中拥有良好的口碑，同时公司目主研发的安全类输注与穿刺产品已实现量产。发行人为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高新技术企业分会会员单位、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研发机构被认定为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目前已获得78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项（为国外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65项，外观设计专利12项（含国外外观设计专利1项）。

C.稳定的供应能力优势

凭借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以及近十年的生产制造经验积累，发行人在产品品质、产能、交期等方面能够满足客户需求，具备稳定的生产供应能力，在制造环节享有一定的品牌效应。发行人主动与设备生产厂商接洽，参与自动化设备的研发、测试等过程。发行人是国内较早一批采用高度自动化生产组装设备的输注类产品生产商之一，目前已经成为部分设备厂商的实践基地。

截至目前，发行人在投料、注塑、印线硅化、针尖组装与检测、拉管和灭菌环节已经基本实现了自动化生产，能满足多种产品注塑、组装需求，提高了生产效率并降低了生产成本，保证了供货的稳定性。与其他同行业厂商相比，发行人自动化作业覆盖的生产环节更长，例如，发行人目前为国内少数几家掌握输液器自动包装技术的厂商之一，能够在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减少产品的污染。

D.客户资源优势

发行人坚持“追求卓越品质，呵护人类健康”的经营理念，始终如一做用户信赖的制造商。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发行人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渠道，积累了长期、稳定的客户资源，目前业务范围已经覆盖欧洲、亚洲、美洲、非洲等地区。发行人与8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知名医疗企业品牌商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

发行人主要客户在当地的市场基础牢固、销售渠道通畅、产品需求稳定，为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充分保障。同时，在双方合作过程中，发行人通过研发创新产品、改进生产工艺、引进自动化设备以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从而为客户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发行人在客户群体中享有良好的声誉，为稳固和扩大业务规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另外，丰富的客户资源保证了发行人不必依赖于单个客户，提升了发行人的抗风险能力，在个别区域，发行人面临可能被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但由于发行人市场分布广、客户数量多，同时在多地区被替代的可能性较低，保证了销售的稳定性。

发行人持续进行国际知名医疗客户的开发，目前已进入MCKESSON（北美第一大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商，2021年居世界500强12位）及MEDLINE（2021年在全球医疗器械公司百强榜单中位列第6）的合格供应商名单。未来，发行人业务将进一步向南非、西非等地区扩展，同时逐渐建设并完善国内销售体系，形成覆盖全球的销售网络。

综上所述，发行人核心技术和工艺已达到行业先进水平，部分产品的关键指标达到或超过行业主流技术水平，具备持续创新能力，并通过产品开发、生产过程管理、生产效率提升等方式保持竞争力；同时，公司部分财务指标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亦具备较强的资产管理能力、成本管控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因此发行人按照26.23元/股定价与行业估值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1,700万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其中网上发行数量1,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6,800万股。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23元/股。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4,591.0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5,616.7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8,974.24万元。超出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

（五）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日（周三） 2022年6月22日	刊登《招股说明书》、《网上路演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T-1日（周四） 2022年6月23日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周五） 2022年6月24日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周一） 2022年6月27日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2日（周二） 2022年6月28日	刊登《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
T+3日（周三） 2022年6月29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包销金额
T+4日（周四） 2022年6月30日	刊登《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注：1、T日为网上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六）发行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七）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

三、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2年6月24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6.23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五洲医疗”；申购代码为“301234”。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2022年6月24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2年6月2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履程投资者申购前确认是否具备创业板新股申购条件。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上发行数量为1,70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2年6月24日（T日）9:15-11:30，13:00-15:00）将1,700万股“五洲医疗”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申购规则

1、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方可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7,000股。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2年6月2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2年6月24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网上投资者申购日（T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2022年6月28日（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申购量超过其持有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部分为无效申购；对于申购量超过网上申购上限17,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新股申购委托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新股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参与一次。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4、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

2、计算市值和可申购额度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2年6月2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2年6月24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2年6月24日（T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2022年6月24日（T日）：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者全权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八）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申报号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实际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2年6月24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有效申购数据，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2年6月27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6月27日（T+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上刊登的《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2年6月27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6月28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经济参考网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4、确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十）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6月28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2年6月28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十一）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2年6月29日（T+3日）15:00前实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截至2022年6月29日（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十二）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情形

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本次发行因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光大证券可能承担的最大包销责任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30%，即510万股。

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2022年6月30日（T+4日）披露的《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四、中止发行

1、中止发行的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3）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4）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细则》第五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投资者已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尽快安排退还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2、中止发行的措施

2022年6月29日（T+3日）16:00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统计网上认购结果，确定是否中止发行。如中止发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尽快公告中止发行安排。中止发行时，网上投资者中签股份无效且不登记至投资者名下。

五、余股包销

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2年6月30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六、发行费用

本次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七、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经济开发区观音路2号

联系人：潘岚岚

联系电话：0556-5129657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联系人：权益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52523076，52523077

发行人：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26.2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摊薄后市盈率为28.00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应市盈率平均值30.43倍，略高于剔除采纳股份后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应市盈率平均值26.71倍。

②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滚动市盈率比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6月21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滚动扣非前EPS（元/股）	滚动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扣非前（倍）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扣非后（倍）
300453.SZ	三鑫医疗	9.47	0.43	0.41	22.02	23.10
603987.SH	康德莱	17.25	0.72	0.62	23.96	27.82
301122.SZ	采纳股份	67.40	1.41	1.35	47.80	49.92
平均值			0.85	0.80	31.26	33.61
剔除采纳股份后的平均值			0.57	0.52	22.99	25.46
发行人			1.02	0.95	25.71	27.72

注：数据来源于同花顺iFind；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26.2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滚动市盈率（对应的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为27.72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应滚动市盈率平均值33.61倍，略高于剔除采纳股份后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应市盈率平均值25.46倍。

③发行人具备较强的资产管理能力及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300453.SZ	三鑫医疗	18.64	15.95	9.72
603987.SH	康德莱	15.01	12.19	12.19
301122.SZ	采纳股份	19.38	50.41	22.32
平均值		17.68	26.18	14.74
剔除采纳股份后的平均值		16.83	14.07	10.96
发行人		27.87	27.23	32.47

数据来源：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采纳股份前后的平均值孰高）。虽然公司在目前整体资产规模及经营规模小于可比上市公司，但发行人根据自身资产运营的特性，聚焦输注类细分领域，在充分保障产品质量的基础上，紧跟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在上料、模具冷却、注塑、印线、组装、检测、热能收集、配方等主要工艺环节，充分利用智能制造技术、节能环保技术以及相关新材料技术等各项新技术，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具备较强的资产管理能力及突出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相对比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300453.SZ	三鑫医疗	5.13	4.51	4.03
603987.SH	康德莱	3.96	4.45	4.04
301122.SZ	采纳股份	4.49	6.79	3.39
平均值		4.53	5.25	3.82
剔除采纳股份后的平均值		4.55	4.48	4.04
发行人		7.95	9.06	10.41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全部三家可比公司，主要系各自产品特点和生产经营模式存在一定差异。发行人主要产品为注射器、输液输血器、医用穿刺针等一次性医用耗材，生产周期较短。公司主要客户为合作多年国外知名品牌商，其订单量较为持续且可预期，公司能够合理安排生产和采购量，合理控制存货量。发行人作为ODM制造商，主要依靠其生产制造技术和成本质量控制服务于品牌商，在完成产品生产后按照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即完成销售，销售周期较短。另外，发行人出于产